

盐城市老年大学盐城市税务局分校改造项目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YCSWJ- (市招) 202501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

一、招标条件

本盐城市老年大学盐城市税务局分校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7万元, 招标人为国家税务总局盐城市税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7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盐城市老年大学盐城市税务局分校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盐城市老年大学盐城市税务局分校改造项目:

详见采购公告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8-19 08:30到2025-08-23 18:00

获取方式: 凡自愿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于规定时间内携带单位介绍信、个人居民身份证到指定地点获取采购文件, 逾期的不予接收 (注: 未参加本采购项目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没有本项目的参与权以及相关知情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26 09: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26 09:00

开标地点: 盐城市招标代理有限公司3A楼会议室 (盐城市青年路钱江财富广场西区A座3A楼)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YCSWJ- (市招) 2025014
2. 项目名称: 盐城市老年大学盐城市税务局分校改造项目
3. 采购方式: 磋商

4.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7万元。
5. 采购需求: 盐城市税务局一楼老干部活动中心改造工程, 包含拆除、装修、安装等改造施工, 包工包料,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项目需求和报价清单。
6. 工期要求: 签订合同后5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程量并通过验收。
7. 质量标准: 国家“合格”标准。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承诺函);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 不接受非中小型企业参与本项目投标。(具体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供应商投标时须提供《中小型企业声明函》, 否则按无效处理。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 并取得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处于不合格状态。(仅对企业某项被核查为不达标的资质进行限制) 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 登录“江苏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 检查供应商的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状态。
- (3) 供应商没有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本市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
- (4) 供应商近3个月内(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为准)没有因拖欠人工工资被江苏省级建设主管部门、盐城市级建设主管部门及所属县(市、区)建设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
-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供应商本单位正式职工,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6) 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采购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在建工程: 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

以网上合同备案或归集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本项目采购文件项目负责人有在养护期内的绿化养护、市政养护项目的，不属于采购公告及文件规定的有在建工程。

（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上述第3条中（2）、（3）、（4）、（6）、（7）、（8）项由供应商自行对照，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相关证明，如有异议（投诉）时，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证明给采购人核验。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9日至2025年8月23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盐城市青年路钱江财富广场西区A座3A楼盐城市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行政服务部
(联系人：张工，联系号码：0515-89803566)

方式：凡自愿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于规定时间内携带单位介绍信、个人居民身份证件到指定地点获取采购文件，逾期的不予接收（注：未参加本采购项目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没有本项目的参与权以及相关知情权）。

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至时间：2025年8月2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盐城市招标代理有限公司3A楼会议室（盐城市青年路钱江财富广场西区A座3A楼）

五、开启（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年8月2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盐城市招标代理有限公司3A楼会议室（盐城市青年路钱江财富广场西区A座3A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

2.本采购项目供应商无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提交）投标保证金。

3.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http://www.jszbtb.com/)）”发布的更正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国家税务总局盐城市税务局
地 址: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大庆中路66号
联 系 人: 李先生
电 话: 0515-8835517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盐城市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青年中路59号钱江财富广场1幢401、402、403、404室
联 系 人: 丁先生
电 话: 18082164456
电 子 邮 件: 5309977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丁明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